

有的，谁令改革乎，不久，就早被他们拉回旧道上去了。

真实的革命者，自有独到的见解，例如乌瑞诺夫先生，是将“风俗”和“习惯”，都包括在“文化”之内的，并且以为改这些，很为困难。⁽⁹⁾我想，但倘不将这些改革，则这革命即等完成，如沙

响应者：

等的人民同

初的盛世

以后较

上述的一

。

这种合

质所拥护，那

深入民众的

坏，立存

样的改革

中国现代杂文

主编 张 华 副主编 蒙万夫 鲁 歌

革命，所以

易于取得

定例的开

所不满。

反动十斤、

今历一百二

这是风俗和

也如此，倘

究，解剖，分

方法，则无

表面上浮

55

在已不是在书斋中，捧书本高谈宗教，法律，文艺，

等等的时候了。即使要谈论这些，也必须先知道习惯，

西北大学出版社

风俗，而且有正视这些的黑暗面的勇猛和毅力。因为倘不

，就无从改革。仅大叫未来的光明，其实是欺骗怠慢的自

内 容 提 要

杂文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乃至现代思想文化史上占有重要地位，是新旧意识形态争斗的主要阵地。本书是我国学术界为中国现代杂文写史的首次尝试，搜集资料全面丰富翔实，立论谨严公允客观，具有自己的独立见解。对过去因种种原因较少论及的周作人、林语堂、陈西滢、胡风、冯雪峰、聂绀弩、徐懋庸等人给以应得的地位，作了较充分的评述。著名杂文家严秀认为这是“一本内容充实、独具见解的好书”，填补了学术界的空白。

中国现代杂文史

主编 张 华 副主编 蒙万夫 鲁 歌
西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市太白路)
新华书店经销 陕西省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开本1/32 印张13.25 300千字
1987年9月第1版 1987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
ISBN7--5604—0008—6/I·4
书号：10320·11 定价：2.60元

序 言 一

曾彦修

1986年秋，西北大学中文系张华教授来京时枉道见访，并赠送他主编的《中国现代杂文史》一书的油印稿，嘱我读后写一篇序。序言我是不敢写的，不过专家来征求外行的意见，我自然不能不认真拜读。我像听了一个系统扼要的讲座一样，读后果然受教不浅，自然也有一些感想，现在我写出来向作者和读者请教，以报张华等同志之命。

我以为编写中国现代杂文史是一件很重要而又很难的工作。因为，中国的现代杂文史，在一定意义上是必然会长从旁反映出一些中国现代文化思想的启蒙革命史，社会的变革史和推翻压在中国人民头上的三座大山（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革命史的，所以很重要和必要。其次，中国现代的杂文，总的说来是不同于任何外国的一种特殊性很强的中国文化、思想和文学的历史运动的产物，至今还在有力地发展着。它的意义，可以说是纵横五大洲，上下三千年都很值得重视的。中国的事情，至今还有一个极不正常的现象，就是：它的价值往往要由外国人或一个外国的普通报刊来评价。而中国现代杂文这件事物，由于它的中国特性太强了，西方人确实难以理解它，也就难于研究这个东西。本书也引用了美国女作家

赛珍珠的话，大意是：杂文这东西，太特别了，实在看不懂。因此杂文这个事物，只有中国人自己才能评价。而且相当一个时期是得不到外国承认的，可以不去管它。外国人潜心研究中国杂文，恐怕肚皮饿扁了也研究不出个名堂来。但是中国人都很容易理解它。如果没有广大的中国读者理解它、喜欢它，这个东西也早就失传了。杂文在中国产生和流行的社会历史原因和意义，是很值得作一番研究，并从理论上加以说明的。我学识过于浅窄，根本不足以当此任，希望有适当的同志能把这个任务担当起来。

编写中国现代杂文史，为什么任务很艰巨呢？

因为中国杂文同小说、戏剧、电影、音乐以至诗歌都有很大的不同，即使在解放前，发表过杂文的报刊已经很多，要一查阅原始资料，实在是一件很繁难的工作。因此，决心干并敢于干这件事，是需要有一批埋头苦干的同志长期艰苦工作的。西北大学部分老师和研究生真的这么苦干傻干了，读者们会从内心里由衷地感激他们的。

既然编写这本书是一个繁难的创举，就不可能编写的那么完善。但是，出乎我意外的是，本书的编写是很认真严肃，并有不少创见的。应该说，它已经是一本首创的有价值的好书了。缺点和不足之处，当然难免，这只有待于今后再版时更深入的研究和修订了。

我感到本书有两大优点，是值得特别一提的：

第一，全书确实占有和研究了大量的原始材料，它所反映的1918—1949年三十年间的杂文发展情况是相当全面的。作为一本文学史著作，把各种倾向的杂文都一视同仁地放在视野之中，当然是一个很重要的优点。这样全面掌握、研究对象的

作法，是真正符合马克思主义的实事求是精神的，也符合避免主观武断的要求。因此，本书无论是介绍情况或发表议论，都有比较充分的事实根据而不是空谈。本书不限于研究左翼，而是把一切倾向的杂文都加以全面的比较研究，因此它就比较能够反映这个时期各种倾向的杂文全貌。这是现代文化思想史研究中的一大进步。

其次，编写者还抱有可贵的独立见解，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对问题的分析不作简单化的公式处理。最引人注意的是编著者们把五四至解放前的杂文大致分为三个大的类型，即以鲁迅为首的左翼及其外围作者的一大类型；以周作人、林语堂为代表的和接受他们影响的“闲适派”（林语堂1934年创办《人世间》曾自称他们的办刊宗旨是“以自我为中心，以闲适为格调”）一个类型；第三大派别主要是由一部分京沪教授和文化人以及文学作家组成的“自由派”，即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的“自由主义派”。最后这个大群体包括胡适、徐志摩、梁实秋、陈西滢、俞平伯、胡秋原、施蛰存、韩侍桁以至杨邨人等人。这三大类型或三大群体只是一种大致的文章思想倾向，他们之间一般没有固定的组织形式，他们内部在各个方面的倾向也并不一致，只不过从杂文的政治、思想、文学倾向上看，有其或多或少的共同之处罢了。对第一个大派，大家都比较清楚，主力是原则上主张推翻三座反革命大山的革命派人士；但依著者的说法，左派还有一些“盟友”，他们就不是在政治上采取这个明确态度了。所以这个大群体中包括的人物是很广泛的，它把在一些时间内、一些问题上的友军都包括在内。本书对以上三大倾向的杂文及其作者们，都有比较具体的说明和分析，不是随便乱戴帽子的。此处以限于篇幅，不能引

用了。对七十年来杂文发展贡献最大的，就是上述第一个以左派及其同盟者组成进步营垒，本书对此事讲得比较充分。

照本书实事求是的分析看来，在1918到1949年这个历史时期内，真正政治上的右派，应该是指从根本上站在封建主义、帝国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立场而完全与人民为敌的人。但是在上述第二、第三两个类型的杂文作者中，符合这个条件的人确实是不大有的。即以周作人、林语堂而论，他们反对封建的立场还是比较明确的，对国民党的统治也相当不满；陈西滢、梁实秋也不满于北洋军阀和国民党的反动统治。周作人在抗日战争前还写过不少反日的杂文。但是后来他背叛了抗日战争前的立场，背叛了民族，沦为汉奸，当然情况就发生了根本的改变。在此以前，他的杂文随笔中已有了不少消极的东西，但总的说来似还不能把他算作政治上的右派。林语堂，据编著者的考证，他是在1934年秋创办《人世间》以后才逐渐明显地同左翼对立的，而拥护抗日的态度则没有动摇过，反封建的意识也基本坚持着，所以，也不能把他列入右翼。编著者们还认为，1934年秋以前，林语堂的杂文倾向总的说来还保持着左派同盟者的立场。对曹聚仁，本书也认为，直到抗日战争爆发前他也大体上保持着左翼同盟者的地位。编著者对于解放后拥护共产党并为社会主义建设努力过的某些老作家学者，也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指出他们在三十年代的一些杂文中，对左翼是不满或很不满的，如俞平伯、废名等。这样，本书就坚持了以当时人们的作品作为评论当时人们的根据，既不溢美，也不溢恶，坚持了实事求是的原则。编著者们这个实事求是的分析方法，为我们提供了一件重要的史实，即：在中国现代史上，是并不存在右翼杂文这个类型的。本书还明白指出，这种类型的杂文

作者，事实上只有王平陵这样的官方人物（本文作者按，王平陵到台湾后也很不得意，这里仅指他在抗日战争前后的状况），谈不到有什么影响。当然，在“闲适派”与“自由派”中的人物是很复杂的，他们内部的政治倾向也有较大的差别。总的来说，这两大类型的杂文，恐怕应该说是一种庞大的中间力量，虽然其中仍有中中、中右之别（中左实际已被包括在左翼为首的一大派中去了）。编著者们的比较深入的研究告诉我们，对于上述二三两大类型的杂文、随笔、小品文等，是不能以一二篇文章来决定他们为政治上的右翼的，因为他们大多有一些反对封建文化，不满国民党反动统治，反对日本侵略中国等方面的文章。但是他们基本上都不满于左派，也不参加从根本上推翻三座大山的社会文化运动，而总是寄希望于建立一个欧美式的“自由民主”国家。过去，我们每每把这些人算作右翼，恐怕未必那么恰当。以我之愚见，这些人正是符合中派力量的多种特点的。这是本书编著者们的一大创举和能够正确掌握马克思主义精神的地方。至于这种分析法是否正确和是否恰到好处，有待于大家的评论，我的这个说法也没有十分把握，不过是抛砖引玉之意。

以上优点，排起来只有两项，似乎不够起眼。但是，一本著作要能符合这两大要求，即全面充分地掌握材料和消化这些资料后而提出某些有重要意义的创造性见解，这可不是一件寻常的事情，需要艰巨的工作和高明的判断能力。唐刘知几说研究史学要兼具史才、史学、史识之长才能写出出色的著作。我觉得本书特具史识，史学功底也深，史才的运用比较一般，在运用资料上还有一些缺点，详下。

我觉得本书还有不够完善和有待商量的地方，例如：

——全书的“绪论”和一二三编的“概论”都是写得很简明扼要，能够提挈全书的。但是内文就差一些，有些散漫和罗列资料的现象。例如，对鲁迅的评介，似乎也有这个缺点。因此，书的内文有时会给人一点见树不见林之感。书内对一个作家举出他们的一些文章一一介绍之法，我以为更适用于介绍名家或非名家的真正名篇。采取同一方法，对所有作家均一一举文介绍，难免雷同，且不易抓住要点，概括性和综合性都不够强。像介绍秦似一篇爱惜时间的杂文，解释何家槐《冒烟集》书名的来源含义等，我觉得就太冗长了。类此似可改进。

——全书基本上是采取就杂文论杂文的方式写的，对那三十年杂文发展的社会政治文化思想背景讲得太少。例如，“五四”后杂文为什么勃兴，1921—1924年秋杂文为什么又冷落下来，1924年秋冬杂文为什么又大振，三十年代中期杂文为什么呈现大繁荣等，脉络虽然理得很清楚，其实是还可以找出它们的社会政治思想背景的。如果不在全国的社会政治思想运动的总背景下来介绍和评论中国的杂文，对杂文在中国所起的特殊作用就不能充分说清楚。对个别重要的杂文作家的评价，上述说法也适用。例如，对鲁迅、周作人、林语堂等，在可能条件下，总要求找出他们文章发展的时代背景为好。当然，这样做是有很大困难的，而且搞庸俗的机械唯物论也是不行的，我说的是在可能条件下能做多少算多少，不能勉强。

——对某些重要人物的评价似有不够之处。如对鲁迅单就杂文论杂文是说不清鲁迅为什么会那么伟大的。鲁迅的杂文，似只有围绕着毛泽东同志评价鲁迅是伟大的文学家、思想家、革命家，鲁迅的方向就是中华民族新文化的方向，以及鲁迅的精神、思想为什么会成为“民族魂”（本书引郭沫若也说过鲁

迅是中国的“国魂”）等等，才能把鲁迅的杂文评价清楚，目前似还未能完全做到这点。对周作人，本书指出了他在抗日战争前写的文章中的消极因素，这是好的，但似乎很不够。书中对周作人在1926年北京“三·一八”惨案后写的一些文章估价似乎过高了，因为周作人虽有愤激，但他总是片面地强调要以“冷静”、“沉默”来表示这种愤怒，这同鲁迅在那时写的文章似有原则的区别。鲁迅是说“沉默呵，沉默呵，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灭亡！”是说“血债必须用同物偿还！拖欠得愈久，就要付更大的利息！”两人之间在那时的巨大差别，已可一目了然。此外，本书对“闲适派”、“自由派”中一些重要人物的消极面指出的似乎也不大够。我这只是一个疑问，因为我不掌握材料，不能武断。

本书中还提出了一些创见，例如，杂文是中国文学的“正宗”。这意见恐怕是对的，但是只提了一二句，至少要稍加解释才好。

书中的意见恐尚值得再酌。例如，几处提到中国杂文已有一千余年历史。如此，则先秦、两汉自不包括在内。这就值得再研究。先秦、两汉应该已有一些接近现代杂文含义的“杂文”了。解放后，两汉东方朔、西晋鲁褒、南朝孙稚圭的几篇文章每被作为古代杂文的代表。但我觉得，那些算不得好杂文，纯属个人牢骚，文章又缺乏艺术美，噜嗦而繁冗。但我觉得像司马迁的《报任安书》，曹操的《自明本志令》，曹丕的《典论·论文》、《与吴质书》，曹植的《与杨德祖书》，阮籍的《大人先生传》，嵇康的《与山巨源绝交书》，以至诸葛亮的《隆中对》、《出师表》等，恐怕都更有现代优秀杂文的特点，是否可以把其中一些文章看作杂文？因为，从思想性、

艺术性两个根本特点来看，这些文章，比东方朔、鲁褒、孔稚圭的那些“杂文”要好得多。所以，中国古代的杂文或近似现代杂文含义的“杂文”，似乎要把先秦、两汉都包括在内才对，问题是如何订出一个大致的“标准”来。

书中有关解放区杂文的那一章，我以为讲得太多了。解放区在1941—1942、1946—1948曾经两度主要在延安出现过一些杂文，并没有那么重要，恐怕也不能说都完全没有缺点。1941—1942年，丁玲、艾青、王实味、罗烽诸作家的杂文，我至今未看过，因为1942年全年和1943年上半年我都不在延安，解放后以“奇文共欣赏，疑义相与析”名义重新把它们拿出示众时，我已被定罪为什么派了，对这些事毫无兴趣，所以也未补看。我觉得他们那些杂文的意义，不在于一篇一篇地去分析它们如何正确，而是在于一个总的历史意义：即指出解放区还有毛病、缺点，还有阴暗面，这是应该承认并加以改正的。而在此之前和在此之后，实际上是不大承认这点的。至于每篇文章是否都全正确，我未看过，不能对本书对它们的评价发表意见。1948年在东北解放区发生的萧军杂文事件当然可以介绍一下，也似乎讲的太多了。总的说来，我觉得这一章尚有某些可商榷之处，这同作者们对当时的环境、条件都太陌生有关，其中有些提法我认为是并不恰当的，已提出过意见，是否来得及修改及如何改法，我都不知道。

此外，本书未正式提出香港地区的杂文状况。在抗日战争前后至1941年12月太平洋战争爆发以前，和1946—1949年两个阶段，香港报刊因内地作家大量南去，杂文很多。限于地域关系，收集资料很困难，只能期望于将来。

我觉得本书现在已是一本内容充实、独具见解的好书了，

将来更能把它修订成为一本更好的文学史上的保留著作。

1987年3月于北京

本书编著者注：曾彦修同志所提出的本书的缺点，我们觉得都很深刻中肯。在力所能及和时间许可的范围内，我们遵照曾老的意见已作了一些修改；但可能仍改得不好。其中解放区的杂文一章，争议较多，编写难度很大，我们作了较多的修改和删节。此外，还有一些章节，由于我们水平不高，研究得不够，暂时无力改正，只好有待于将来再行修订了。

序言二

林 非

—

1985年的初秋季节，在我应邀去西北大学中文系讲学时，张华教授多次跟我谈起，他正在与几位老师和研究生，集体编写一部《中国现代杂文史》，我听了以后感到十分欣慰，怂恿他们赶快完成这项具有重要意义的工作。对于五四以来的杂文创作，长期以来都缺乏系统的研究，至于对现代杂文史进行详尽勾勒的工作，还始终是留下一片空白。现在由他们来承担这个相当艰巨的具有开拓性的建筑工程，对于检阅和总结中国现代杂文创作的整个历史进程来说，无疑将会提供一份极为珍贵的文献。

去年10月，张华教授携带了这部著作的打印稿前来北京，要我提出意见和撰写序言。张华教授是我素所钦佩的学者，我深知他在为人和治学这两方面都是十分严肃的，不经过仔细和慎重的考虑，是决不会轻易启口求人或发表意见的，因此我觉得应该珍视他这一份诚挚的情意，不能推辞，然而我又躊躇于不知道要写些什么内容的话，真有点儿“一部十七史从何说起”的心情。

张华教授离开北京以后，我也曾南下旅行，去安徽滁州参

观访问，又去江苏宜兴参加“陶都散文节”，在将近一个月的游历中，几次想到过怎样撰写这篇序言的事。

我在回到北京之后，忙完了旁的一堆杂事，才一口气阅读了《中国现代杂文史》的打印稿，觉得很有收获，因为它显示了全貌，又理清了脉络，提纲挈领，简洁明了，在顺畅的行文中，处处都洋溢出新颖的见解，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对于各个流派的杂文作家，都相当科学地论述了他们在杂文创作史上所占的位置，公允地肯定了他们作出的贡献，或指出了确实存在的问题与不足。这是一部写得很吸引人的却又是平心静气的学术著作，消除了过去那种独断式和审判式的语言，在谨严的分析中从容裕如地显示出这一研究课题的学术水平得到了提高。

正因为这部著作所达到的新水平，启示和激发了我认真地思考有关现代杂文史的一些问题，因此趁此机会将自己的一些心得写出来，请全体作者和阅读这本书的朋友们匡正。

我首先想讲的是关于现代杂文创作的渊源与开拓的问题，也就是说以五四启蒙运动为标志的现代杂文创作，跟在此之前全部的古代杂文创作是不是一回事？它们之间有没有质的区别？这历来都存在着不同的见解。

有些同志举出鲁迅关于“杂文”是“古已有之”的论述，企图以此证明两者之间就没有什么差异了。其实如果细致地研究一下鲁迅的原话，就可以看出它与那样的意见是有出入的。鲁迅是这样说的，“其实‘杂文’也不是现在的新货色，是‘古已有之’的，凡有文章，倘若分类，都有类可归，如果编年，那就只按作成的年月，不管文体，各种都夹在一处，于是成了‘杂’”（《〈且介亭杂文〉序言》）。从鲁迅的这些话看来，他所说的“古已有之”的“杂文”，是将多种各不相同的

文体“夹在一处”，才成了“杂文”的统称的，因此这样的“杂文”，与五四以后成为一种独立文体的杂文就有所区别了。我认为鲁迅的这种说法是很科学的，因此我们对于前者可以称为广义的杂文，它只能是形成后者的一种渊源，至于形成后者的直接原因，那是出于五四启蒙运动以及后来一连串社会和文化思想大搏战的迫切需要。后者只能说是时代的产物，而不单纯是前者的绵延。现代杂文确实是新时代所需要的新文体，古代那种广义的杂文跟它存在的渊源关系，只能是渗透和融合于其中，使它在表达思想和艺术时更变得開放与活泼、精美与博约。

如果从宽泛和广义的角度来说，杂文是一种带有散文意味的议论文体，或者说是一种议论性的散文。从春秋战国时期的诸子散文，直至嵇康或阮籍、韩愈或柳宗元、欧阳修或苏轼、李贽或黄宗羲、龚自珍或魏源等人的不少文章，几乎都可以当作杂文来看待，尽管在他们各自的议论中，所要表达的思想很可能是大相径庭的。他们在撰写这些篇章时，也绝对没有像北宋初年所兴起的古文运动那样，具有建树文体方面的任何自觉的意识。那一次的古文运动实际上是对于如何继承韩愈、柳宗元散文传统进行的讨论和展开的实践，他们在讨论中对于“道统”和“文统”这两个方面所进行的商榷，那是完全可以撰写成一本小册子来加以说明的。然而在中国文学批评史上，却从来也没有杂文的一席之地。

《文心雕龙》从第五篇的《辨骚》开始，到第二十五篇的《书记》为止，在自己所讨论的二十一种文体中，虽然也有《杂文》这一篇，不过刘勰在这儿所谓的“杂文”，跟我在前面所说起的那种广义的杂文也迥然不同，他是指宋玉的《对

问》、枚乘的《七发》、杨雄的《连环》这三种类型的韵文作品，以及它们的支脉和遗绪，这跟现代杂文的涵义简直更是风马牛不相及了。

二

五四前后兴起的杂文创作，跟中国古代广义的杂文确实很不一样，很快就形成为一个自觉性的创作运动。我觉得《中国现代杂文史》所指出的杂文创作的自觉意识这一点，确实是十分重要的，因此我也想说一说五四杂文创作的自觉意识问题，我以为这主要应该表现于它们思想内涵和文体艺术两个方面。

先讲思想内涵的总的趋向。中国近代杂文的蓬勃兴起，自然是反映了扫荡封建主义思想意识的五四启蒙运动的强烈要求，而鲁迅更是将反封建主义与建立合理和健康的现代文明生活秩序结合起来，鲁迅确实是以自己的杂文作品进行思想启蒙、树立现代观念和建设具有自觉意识的独立人格和价值的；反过来说，鲁迅在这些方面的努力探索，又总是与沉痛地剖析封建主义思想意识的荒谬性、残暴性与野蛮性不可分离。否定过去的强烈批判，与眺望未来的热情追求这两者相互交融和渗透，就使鲁迅所参加开拓和奠基的杂文创作，成为与传统决裂和通往未来理想的一种独特文体，它与中国古代那种广义杂文的思想境界自然是相距甚大的。

这种独特文体新颖和丰富的思想涵义，决定了它既有充满义愤和抒怀理想的感情色彩，又有犀利剖析和惊世骇俗的思想锋芒。这种炽热的情感与冷峻的理性之高度结晶，就成为现代杂文创作与生俱来的素质。

探讨五四杂文的自觉意识，自然不能不从创造这种文体的大宗师鲁迅说起。鲁迅锤炼和造就杂文这种文体的伟大意义，已经逐步被全世界的文学研究家所认识。鲁迅之于杂文，比起荷马之于史诗，莎士比亚之于戏剧，托尔斯泰之于小说来，显得更为重要得多，他在这个领域里充满自觉意识的开拓和创造方面，所消耗的精力是超过了那几位巨子的，因此如果不提及鲁迅，就无法讨论中国现代杂文。

鲁迅对于杂文这种文体的建设，确实是发扬了强烈的自觉意识，譬如当有人劝他集中精力创作小说而不要撰写杂文时，他充满感情地回答说：“也有人劝我不要做这样的短评。那好意，我是很感激的，而且也并非不知道创作之可贵。然而要做这样的东西的时候，恐怕也还要做这样的东西，我以为如果艺术之宫里有这么麻烦的禁令，倒不如不进去；还是站在沙漠上，看看飞沙走石，乐则大笑，悲则大叫，愤则大骂，即使被沙砾打得遍身粗糙，头破血流，而时时抚摩自己的凝血，觉得若有花纹，也未必不及跟着中国的文士们去陪莎士比亚吃黄油面包之有趣。”（《〈华盖集〉题记》）在后来还是由于撰写杂文而受到更多的攻讦时，他依旧充满信心和兴致地说：“我知道中国的这几年的杂文作者，他们作文，决没有一个想到‘文学概论’的规定，或者希图文学史上的位置的，他以为非这样写不可，他就这样写，因为他只知道这样的写起来，于大家有益。”“但是，杂文这东西，我却恐怕要侵入高尚的文学楼台去的。”“我还更乐观于杂文的开展，日见其斑斓。”（《徐懋庸作〈打杂集〉序》）

正是因为具有这种强烈的自觉意识，鲁迅杂文才表现出了如此深邃的思想分析的本领，它渗入了社会制度的实质和核

心，充分显示出在掌握渊博知识的基础之上的历史洞察力。最值得注意的还是鲁迅在鞭挞和剖析中国带有浓重封建色彩的社会制度时，并不是抽象地去从事的，而是立足于把握活生生的人群的心理（社会心理契机），以及表现出他们思想和文化状态的带有集体性和类型性的性格（思想文化性格），来达到这一点的。

在整个社会生活中间的封建主义意识形态所以能够牢固地流传下来，是因为这种以尊卑观念为基础的等级特权的思想体系，已经无孔不入地控制和腐蚀着我们民族的心灵，使人们变得愚昧、驯服、僵化、怯懦而又势利和充满了奴性。这样的精神和习性又反过来灌溉和滋润着社会政治生活中间全部封建主义的根茎与枝叶。这种在客观上存在的按照严格的等级体系的统治，已经形成了庞大的金字塔式的绝对权力结构，它与主观上存在的社会心理契机与思想文化性格方面浓厚的封建主义传统积淀，相互粘合和强固，牢牢地凝聚在一起，形成了一种恶性循环的运转过程。

鲁迅杂文的启蒙主义表现方式，确实在于集中地揭露和剖析这种长期积淀而成的社会心理契机和思想文化性格，而不像孟德斯鸠和卢梭那样集中于思考普遍适用的法律原则，以便保证人们获得平等和自由的生活，获得表现自己智慧与才能的同样机会。这些命题在鲁迅那里几乎是一闪而过的，然而鲁迅对于社会心理契机和思想文化性格方面的描述，那实在是说不尽的，随手拈来就有“国粹家”的嘴脸、“软刀子”的权术、“寇盗式”或“奴才式”的破坏心理、“暴君的臣民”和“人肉的筵宴”的安排者、“瞒和骗”的脾气、阿Q式的“爱国的自大家”、“寡妇主义者”、“叭儿狗”、“凶兽样的羊”和